

卷十八

禮記卷第一

曲禮上第一

禮記

鄭氏註

曲禮曰毋不敬於敬儼若思儼矜莊貌人之安

定辭言者君子之樞機安民哉民說曲禮者美

不可長欲不可從志不可滿樂不可極

四者道賢者狎而敬之狎習也近謂

近習令日畏而愛之吾先子之所畏愛

憎而知其善謂凡與人交不可以已

書名 禮記二十卷 慶長元和間古活字印本
撰者 漢 鄭玄 注
卷 卷十八
內容分類 經 禮 禮記 後漢
索書號 貴重 24
編號 A226800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A2268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貴重 24
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文本 禮記二十卷 慶長元和間古活字印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難_レ以_レ得_レ福也 易曰不恒其德或承之羞恒其德

貞婦人吉夫子凶 羞猶辱也 貞問也 問正為貞 婦人從人者也 以問正為恒

德則吉 男女當專行幹事而以 問正為常德是亦無常之人也

禮記卷第十七

禮記卷第十八

奔喪第三十四

禮記

鄭氏註

奔喪之禮始聞親喪以哭答使者盡哀問故又

哭盡哀 親父母也 以哭答使者驚懼之哀無辭

而哭其禮 也問故問親喪所由也 雖非父母聞喪

亦皆然也 遂行日行百里不以夜行 雖有哀戚

晝夜之分別於昏明 唯父母之喪見星而行見

星而合 侵晨冒昏彌益促 若未得行則成服而

后行 謂以君命有為者也 過國至竟哭盡哀而

止念親感此哭碎市朝為驚望其國竟哭斬衰者也

遂至於家入門右升自西階殯東西面坐哭盡

哀括髮袒括髮袒者去飾也未成服者素委降

堂東即位西鄉哭成踊已殯者襲經于序東絞

帶反位拜賓成踊襲服衣也不於又哭乃經者

未小斂而至與在家同耳不散帶者不見送賓

反位有賓後至者則拜之成踊送賓皆如初衆

主人兄弟皆出門出門哭止闔門相者告就次

廬也於又哭括髮袒成踊於三哭猶括髮袒成

踊又哭至明日朝也二哭又其明日朝也皆升

斂時也雜記曰士三踊其夕哭從三月成服

拜賓送賓皆如初三日三哭之明日也既奔

喪者非主人則主人為之拜賓送賓奔喪者自

齊衰以下入門左中庭北面坐哭盡哀免麻于

序東即位袒與主人哭成踊不升堂哭者非主人

也麻亦經帶也於此言麻者明所奔喪雖有輕者不至喪所無改服也凡袒者於位襲於序東

祖襲不相因位此麻於又哭三哭皆免祖有賓

乃祖變於為父母也於又哭三哭亦入門左丈夫

則主人拜賓送賓中庭北面如始至時也

婦人之待之也皆如朝夕哭位無變也待奔喪者無變

嫌賓客之也於賓客以哀變為敬此謂骨肉哀則自哀矣於此乃言待之明奔喪者至三哭猶不以序奔母之喪西面坐哭盡哀括髮祖降堂入也

東即位西鄉哭成踊襲免經于序東拜賓送賓

皆如奔父之禮於又哭不括髮為母於又哭而

則婦人奔喪外自東階殯東西面坐哭盡哀東

暨即位與主人拾踊婦人謂姑姊妹女子子也

由闈門東暨於東序不暨於房變於在室者也去繩大紼日暨拾更也主人與之更踊賓客之

奔喪者不及殯先之墓北面坐哭盡哀主人之

待之也即位於墓左婦人墓右成踊盡哀括髮

東即主人位經絞帶哭成踊拜賓及位成踊相

者告事畢主人之待之謂在家者也哭於墓為父母則祖告事畢者於此後復無事

也遂冠歸入門左北面哭盡哀括髮祖成踊東

即位拜賓成踊賓出主人拜送有賓後至者則

拜之成踊送賓如初衆主人兄弟皆出門出門

哭止相者告就次於又哭拈髮成踊於三哭猶

拈髮成踊三日成服於五哭相者告事畢又哭

不祖者哀感已久殺之也逸奔喪禮說不及殯

日於又哭猶拈髮即位不祖告事畢者五哭而

不復哭也成服之朝為四哭此謂既期乃後

歸至者也其未期猶朝夕哭不止於五哭

母所以異於父者壹拈髮其餘免以終年他如

奔父之禮壹拈髮謂歸入門哭時也於此乃言

者齊衰以下不及殯先之墓西面哭盡哀

免麻于東方即位與主人哭成踊襲有

賓至則主人拜賓送賓賓有後至者拜之如初

相者告事畢不言祖言襲者容遂冠歸入門左

北面哭盡哀免祖成踊東即位拜賓成踊賓出

主人拜送於又哭免祖成踊於三哭猶免祖成

踊三日成服於五哭相者告事畢為父於又哭

此又哭三哭皆聞喪不得奔喪哭盡哀問故又

言祖祖衍字也哭盡哀乃為位拈髮祖成踊襲經絞帶即位

母喪而不得奔謂以君命有事不然者不得為位位有鄭列之處如於家朝夕哭位矣不於又哭乃經者喪至此拜賓反位成踊賓出主人拜

送于門外反位若有賓後至者拜之成踊送賓

如初於又哭括髮祖成踊於三哭猶括髮祖成

踊三日成服於五哭拜賓送賓如初者當從其事不可以喪服廢公職也其在官亦告就次亦言五哭者以迫公事五日哀殺亦可以止若

除喪而后歸則之墓哭成踊東括髮祖經拜賓

成踊送賓反位又哭盡哀遂除於家不哭

遂除除於墓而歸主人之待之也無變於服

與之哭不踊無變於服自若時服也亦即位于墓左婦人墓右自齊衰

以下所以異者免麻凡為位非親喪齊衰以下

皆即位哭盡哀而東免經即位祖成踊謂無君事又無

故可得奔喪而以已私未奔者也父母之喪則不為位其哭之不離聞喪之處齊衰以下更為

位而哭皆襲拜賓反位哭成踊送賓反位相者

告就次三日五哭卒主人出送賓眾主人兄弟

皆出哭止相者告事畢成服拜賓卒猶止也三

日五哭者始

聞喪訖，父為位，乃出就次，一哭也。與明日又明日之朝夕而五哭，不五朝哭而數朝夕，備五哭而止，亦為急奔喪已私事，當畢亦明日乃成。若

服，凡云五哭者，其後有賓亦與之哭而拜之。若所為位，家遠則成服而往。謂所當奔者，外喪也。外喪，綏而道遠，則成

服，乃行。容齊衰望鄉而哭，大功望門而哭，小功待齊也。

至門而哭，總麻即位而哭。奔喪哭親疏，遠近之差也。哭父之

黨於廟，母妻之黨於寢。師於廟門外，朋友於寢門外，所識於野，張帷。此因五服聞喪而哭，列人

類無服者也。逸奔喪禮曰：哭父族與母黨於廟門外，所識於野，張帷。恩，諸所當哭者也。黨，謂族

類無服者也。逸奔喪禮曰：哭父族與母黨於廟門外，所識於野，張帷。恩，諸所當哭者也。黨，謂族

類無服者也。逸奔喪禮曰：哭父族與母黨於廟門外，所識於野，張帷。恩，諸所當哭者也。黨，謂族

諸侯七，卿大夫五，士三。此臣聞君喪而未奔為也。士亦有屬吏，賤不得君臣之名。大夫哭，諸侯不敢拜賓。謂哭其舊

君不敢拜賓，辟為主。諸臣在他國為位而哭，不敢拜賓。謂大

夫士使於列國者，與諸侯為兄弟，亦為位而哭。姻在異

者，凡為位者壹祖。謂於禮正可為位而哭也。始

母之喪，自所識者，弔先哭于家而後之墓，皆為

之成踊。從主人北面而踊。比面自外來便也。主

從主人而踊，拾踊也。比面自外來便也。主

人墓左西面凡喪父在父為主與賓客為禮宜使會者父沒兄

弟同居各主其喪各為其妻子之喪為主也親則宗子主之親同長

者主之父母沒如昂弟不同親者主之從父昂弟之喪

聞遠兄弟之喪既除喪而后聞喪免祖成踊拜

賓則尚右手小功緦麻不稅者也雖不服猶免

拜吉拜皆尚左手無服而為位者唯嫂叔及婦人降而

無服者麻雖無服猶弔服加麻祖免為位哭也

不能也婦人降而無服族姑姊妹嫁者也逸奔

而無服者麻凡奔喪有大夫至祖拜之成踊

而后襲於士襲而后拜之主人祖降哭而大夫

禮乃禮尊者或曰大夫後至者祖拜之為之成踊

問喪第三十五鄭氏註

親始死雞斯徒跣扱上衽交手哭惻怛之心痛

疾之意傷腎乾肝焦肺水漿不入口三日不舉

火故鄰里為之糜粥以飲食之親父母也雞斯

誤也親始死去冠二日乃去并纒括髮也今時始喪者邪巾緇頭并纒之存象也徒猶空也上

社深衣之裳前五藏者腎在下肝在中肺在上
舉三者之焦傷而心脾在其中矣五家為鄰五
鄰為里夫悲哀在中故形變於外也痛疾在心故

口不甘味身不安美也言人情之中外相應三日而斂在

牀曰尸在棺曰柩動尸舉柩哭踊無數惻怛之

心痛疾之意悲哀志懣氣盛故祖而踊之所以

動體安心下氣也婦人不宜祖故發冑擊心爵

踊殷殷田田如壞牆然悲哀痛疾之至也故曰

辟踊哭泣哀以送之送形而往迎精而反也故

絕地辟踊拊心也哀以送之謂葬時也迎其精

神而反謂反哭也其往送也望望然汲汲然如有

追而弗及也其反哭也皇皇然若有求而弗得

也故其往送也如慕其反也如疑望望瞻望之貌也慕者以

其親之在前疑者求而無所得之也入門而弗

見也上堂又弗見也入室又弗見也亡矣喪矣

不可復見已矣故哭泣辟踊盡哀而止矣哭之

也義心悵焉愴焉惚焉愾焉心絕志悲而已矣祭

之宗廟以鬼饗之說真微幸復反也成墳而歸

不敢入處室居於倚廬哀親之在外也寢苦枕

塊哀親之在土也言親在外心在土孝子不忍反室自安也入處室或為入

宮故哭泣無時服勤三年思慕之心孝子之志

也人情之實也勤謂憂勞或問曰死三日而后斂者

何也怪其遲也曰孝子親死悲哀志懣故匍匐而哭

之若將復生然安可得奪而斂之也故曰三日

而后斂者以俟其生也三日而不生亦不生矣

孝子之心亦益衰矣家室之計衣服之具亦可

以成矣親戚之遠者亦可以至矣是故聖人爲

之斷決以三日爲之禮制也匍匐猶顛蹙或作扶服或問

曰冠者不肉袒何也怪冠衣之相為也曰冠者至尊也

不居肉袒之體也故爲之免以代之也言身無飾者不

敢冠冠爲褻尊服肉袒則然則禿者不免僵者

不袒跛者不踊非不悲也身有銅疾不可以備

禮也故曰喪禮唯哀為主矣女子哭泣悲哀擊

曾傷心男子哭泣悲哀誓顙觸地無容哀之至

也將踊先祖將祖先免此二三疾俱不踊不祖不

觸地免顧其所以否者各為一耳擊胸傷心誓顙

可或曰男女哭踊而或問曰免者何以為也怪

所為也曰不冠者之所服也禮曰童子不總唯當

室總總者其免也當室則免而杖矣不冠者猶

室謂無父兄而主家者也童子不杖不杖者不

免當室則杖而免免冠之細以次成人也總者

其免也言免也或問曰杖者何也怪其義曰竹桐

乃有總服也也故為父苴杖苴杖竹也為母削杖削杖桐

也言所以杖者義一或問曰杖者何以為也怪

也也顧所用異耳也或問曰杖者何以為也怪

施也曰孝子喪親哭泣無數服勤三年身病體羸

以杖扶病也言得杖乃能起則父在不敢杖矣

尊者在故也堂上不杖辟尊者之處也堂上不

趨示不遽也此孝子之志也人情之實也禮義

之經也非從天降也非從地出也入情而已矣

父在不杖謂為母喪也尊者在不杖尊者之

處不杖有事不趨皆為其感動使之愛戚也

服問第三十六 鄭氏註

傳曰有從輕而重公子之妻為其皇姑皇君也

子之妻為其君姑齊衰與為小君同舅不厭婦也有從重而輕為妻之

父母妻齊衰而夫從總麻不降一等言非服差有從無服而有服公

子之妻為公子之外兄弟謂為公子之外祖父母從母總麻有

從有服而無服公子為其妻之父母凡公子厭於君降其

私親女君之傳曰母出則為繼母之黨服母死等不降也

則為其母之黨服為其母之黨服則不為繼母

之黨服雖外親亦三年之喪既練矣有期之喪

既葬矣則帶其故葛帶經期之葛經服其功衰

帶其故葛帶者三年既練期既葬差相似也經期之葛經三年既練首經除矣為父既練衰七

升母既葬衰八升凡齊衰既葬衰或有大功之

喪亦如之大功之麻變三年之練葛期既葬之

葛帶小於既練之葛帶又當者經亦

反服其故葛帶經期之經差之宜也此雖變麻

服葛大小同耳亦服其功衰凡三年之喪既練

始遭齊衰大功小功無變也無所變於大功齊

之喪經帶皆麻也麻之有本者變三年之葛有本謂大功以上

以經必經既經則去之雖無變緣練無首經於

無不經經有不免其無事則自若練服也小功不易喪之練冠如免

則經其緦小功之經因其初葛帶緦之麻不變

小功之葛小功之麻不變大功之葛以有本為

稅稅亦變易也小功以下之麻雖與上葛同猶稅不變也此要其麻有本者乃變上耳雜記曰

有三年之練冠則以大功殤長中變三年之葛之麻易之唯杖履不是也

終殤之月筭而反三年之葛是非重麻為其無

卒哭之稅下殤則否謂大功之親為殤在緦麻

葛正統親也二三年之葛大功變練亦喪變既真卒哭凡後卒哭受麻以葛殤終喪之月

數非重之而不變為殤未成人文不緦耳下殤則否言賤也男子為大功之殤中從上服小功

婦人為之中君為天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為

君也外宗君外親之婦也其夫與諸侯為兄弟服斬妻從服期諸侯為天子服斬夫

人亦從服期喪大詎日外宗房中南向世子不為天子服遠嫌也

畿身之君所主夫人妻太子適婦言妻見大夫

民同也三人為大夫之適子為君夫人太子如士服夫

喪主也不世子不嫌也士為國君服斬君之母非夫人

小君期太子君服斬臣從服期

則羣臣無服唯近臣及僕駟乘從服唯君所服

服也妾先君所不服也禮庶子為後為其母總

君言唯君所服伸君也春秋之義有以小君

之當事則弁經大夫相為亦然為其妻往則服

之出則否弁經如爵弁而素加環經也不當

見人無免經雖朝於君無免經唯公門有統齊

衰傳曰君子不奪人之喪亦不可奪喪也見人

下附列也列等

閒傳第三十七

鄭氏註

斬衰何以服苴苴惡貌也所以首其內而見諸

外也斬衰貌若苴齊衰貌若枲大功貌若止小

功總麻容貌可也此哀之發於體容者也有大

面必深黑止謂不動於憂者

齊衰之哭若往而反大功之哭三曲而偯小功

細麻夏容可也此哀之發於聲音者也三曲一

三折也依聲斬衰唯而不對齊衰對而不言大

功言而不議小功細麻議而不及樂此哀之發

於言語者也議謂陳說斬衰三日不食齊衰二

日不食大功三不食小功細麻再不食士與歛

焉則壹不食故父母之喪既殯食粥朝一溢米

莫一溢米齊衰之喪疏食水飲不食菜果大功

之喪不食醯醬小功細麻不飲醴酒此哀之發

於飲食者也父母之喪既虞卒哭疏食水飲不

食菜果期而小祥食菜果又期而大祥有醯醬

中月而禫禫而飲醴酒始飲酒者先飲醴酒始

食肉者先食乾肉先飲醴酒食乾肉父母之喪

居倚廬寢苦枕塊不說經帶齊衰之喪居望室

芻翦不納大功之喪寢有席小功細麻淋可也

此哀之發於居處者也父母之喪既虞卒哭

楣翦屏芻翦不納期而小祥居望室寢有席又

期而大祥居復寢中月而禫禫而牀蒲革也之斬

衰三升齊衰四升五升六升大功七升八升九

升小功十升十一升十二升總麻十五升去其

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總此哀之發於衣服

者也此齊衰多一等大功小功多一等斬衰三

升既虞卒哭受以成布六升冠七升為母疏喪

四升受以成布七升冠八升去麻服葛葛帶三

重期而小祥練冠緇緣要經不除男子除乎首

婦人除乎帶男子何為除乎首也婦人何為除

乎帶也男子重首婦人重帶除服者先重者易

服者先輕者又期而大祥素縞麻衣中月而禫

禫而織無所不佩葛帶三重謂男子也五分去

為飾也婦人葛經不葛帶舊說云三糾之練而

帶去一股去一股則小於小功之經似非也易

服謂為後喪所變也婦人重帶帶在下體之上

婦人重之辟男子也其為帶帶五分經去一耳

喪服小記曰除成喪者其祭也朝服縞冠此素

所不佩紛紜之屬如易服者何為易輕者也

平常也織或作經

訕而斬衰之喪既虞卒哭遭齊衰之喪輕者包

重者特說所以易輕者之義也既虞卒哭謂齊

衰之麻以包斬衰之葛謂男子帶婦人經也

重者宜主於尊謂男子之經婦人之帶特其葛

不變之也此言包特者明於卑既練遭大功之

喪麻葛重此言大功可易斬服之節也斬衰已

經獨存謂之單單獨也遭大功之喪男子有麻

經婦人有麻帶又皆易其輕者以麻謂之重麻

既虞卒哭男子帶其故葛帶經期之葛經齊衰

之喪既虞卒哭遭大功之麻葛兼服之此言

可易齊衰期服之節也兼猶兩也不言包特而

兩言者包特著其義兼者明有經有帶耳不言

重者三年之喪既練或無經或無帶言重者以

明今皆有自期以下固皆有矣兩者有麻有葛

耳葛者亦特其重斬衰之葛與齊衰之麻同齊

衰之葛與大功之麻同大功之葛與小功之麻

此意

同小功之葛與緦之麻同麻同則兼服之

此意

上服既虞卒哭遭下服之喪也唯大功有變二

言有

年既練之服小功以下則於上皆無易焉此言

兼服之

大功之葛與小功之麻同小功之葛與

兼服之

服重者則易輕者也服重者謂特之也則者則
卒哭男子反其故葛帶婦人反其故葛
經其上服除則固自受以下服之受矣

三年問第三十八

鄭氏註

三年之喪何也曰稱情而立文因以飾羣別親
疏貴賤之節而弗可損益也故曰無易之道也

稱情而立文稱人之情輕重而制其
禮也羣謂親之黨也無易猶不易也
創鉅者其

日久痛甚者其愈遲三年者稱情而立文所以

為至痛極也斬衰苴杖居倚廬食粥寢苦枕塊

所以為至痛飾也飾情之
章表也三年之喪二十五月

而畢哀痛未盡思慕未忘然而服以是斷之者

豈不送死有已復生有節也哉復生除喪反
生者之事也凡

生天地之間者有血氣之屬必有知有知之屬

莫不知愛其類今是大鳥獸則失喪其匹越月

踰時焉則必反巡過其故鄉翔回焉鳴號焉躡

躡焉蚺螭焉然後乃能去之小者至於燕雀猶

有啁噍之頃焉然後乃能去之故有血氣之屬

者莫知於人故人於其親也至死不窮匹偶也

之恩不如大鳥獸大鳥獸不如人含血氣之類人最有知而恩深也於其五服之親念之至死

無止將由夫患邪淫之人與則彼朝死而夕忘

之然而從之則是曾鳥獸之不若也夫焉能相

與羣居而不亂乎言惡人薄於恩死則忘之其相與聚處必失禮也將

由夫脩飾之君子與則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

畢若駟之過隙然而遂之則是無窮也駟之過隙喻疾

也遂之謂故先王焉為之立中制節壹使足以

成文理則釋之矣立中制節謂服之年月也釋猶除也去也然則何

以至期也言三年之義如此則何以有降至於

曰至親以期斷言服之正雖至親皆期而除也是何也問服斷於期之

義曰天地則已易矣四時則已變矣其在天地

之中者莫不更始焉以是象之也言法此變易可以期也

然則何以三年也言法此變易可以期何以乃三年為曰加隆焉

爾也焉使倍之故再期也言於父母加隆其思使倍期也下焉猶然

由九月以下何也曰焉使弗及也言使其思不若父母故

三年以為隆，緦小功以為殺，期九月以為間。上

取象於天下，取法於地中，取則於人人，之所以

羣居和壹之理盡矣。取象於天地謂法其變易也。自三年以至緦皆歲時

之數也。言既象天地又足故三年之喪，人道之

至文者也。夫是之謂至隆。言三年之喪，喪禮之最盛者也。是百

王之所周，古今之所壹也。未有知其所由來者

也。不知其所從來，喻此三年之喪，前出行之久矣。孔子曰：子生三年，然

後免於父母之懷，夫三年之喪，天下之達喪也。

是謂自天子至於庶人

深衣第三十九

鄭氏註

古者深衣蓋有制度，以應規矩繩權衡。言聖人制事必

有法短毋見膚，衣取長毋被土。為汗續衽鉤邊

度續，猶屬也。衽，在裳旁者也。屬，連之。不殊裳前後也。鉤，讀如鳥喙，必鉤之鉤。鉤，邊若今曲裾也。續

或為要縫，半下。三分要中，減一以益下。裕之高

下可以運肘。肘，不能不出入裕也。袂之長短及詘

之及肘。袂屬幅於衣詘，而至肘當臂中為節臂骨上下各尺二寸，則袂肘以前各尺二

寸肘或帶下毋厭解上毋厭脅當無骨者當骨

難為制十有二幅以應十有二月裳六幅幅分

之袂圓以應規規謂胡曲袷如矩以應方袷領也

古者方領如負繩及踝以應直繩謂袷與後幅

也跟下齊如權衡以應平齊故規者行舉手以為

容行舉手負繩抱方者以直其政方其義也故

易曰坤六二之動直以方也言深衣之直方應

正下齊如權衡者以安志而率心也心平志安

有異志者與五法已施故聖人服之言非法故

規矩取其無私繩取其直權衡取其平故先王

貴之貴此故可以為文可以為武可以擯相可

以治軍旅完且弗費善衣之次也完且弗費言

有也深衣者用十五升布鍛濯灰治純之以采

善衣朝祭之服也自士以上以深衣為之次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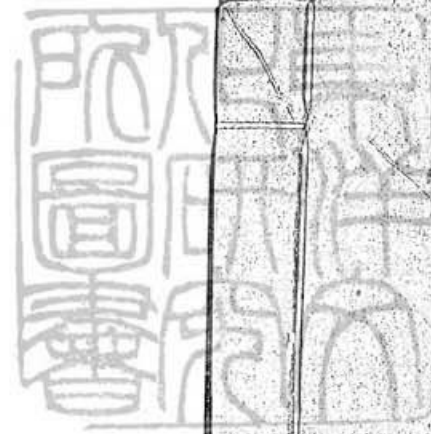
人吉服深衣具父母大父母衣純以績具父母衣

純以青如孤子衣純以素尊者存以多飾為孝

緣邊衣裳之側廣各寸半則
表裏共三寸矣唯袷廣二寸

禮記卷第十八





不 許 複 製

NOT TO BE REPRODUCED

東京大学東洋文化研究所